

厦 门 大 学 (教务处 通知)

(2017)厦大教 138 号

关于做好 2018 届本科毕业班学生 图像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教育部对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电子信息采集和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要求，我校本科毕业生的学历学位证书图像采集工作统一由教育部委托的新华社中国图片社完成。照片将用于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制作，图像文件将用于教育部学历证书认证系统，没有照片的在毕业之后将无法进行学历查询和认证。

2018 届本科毕业生图像采集工作现已启动。凡预计于 2018 年 7 月毕业的本科生(包括五年制专业 2013 级、四年制专业 2014 级及延长学习年限的普通本科生和留学生)、部分预计于 2019 年 7 月毕业,但需提前进行图像采集的本科生(包含医学院,国

际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和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建筑学、城乡规划专业），请根据如下时间表的安排，前往指定地点拍照。过期不候。

一、拍照时间地点

思明校区：12月12日（周二）、13日（周三），明培体育馆一楼。

翔安校区：12月14日（周四），翔安校区学武楼A101。

二、收费标准

根据教育部与中国图片社协议规定，拍摄制作费统一规范为每人20元。拍摄费用由学生自理，学校代收后统一转账给图片社福建分社。

三、报名图像采集

1. 学院教学秘书自查2018届本科毕业班（含延长学习年限的学生）图像采集情况，打印《2018届本科毕业班学生图像采集报名表》（简称《报名表》），并组织学生报名参加图像采集。各系（班）拍摄具体时间段将根据报名情况统筹安排后另行通知。

2. 请学生务必参加本次图像采集。因特殊原因未能参加本次图像采集的学生请在“缴费情况”一栏用红笔标注拟参加福州补拍时间（请见本文第五条“其他事宜”）。

3. 拍摄费用由学院教学秘书收齐后，统一存入教务处学务科指定账号（详见邮件）。存款后，请将存款回单和《报名表》

（表格需经教学秘书签字、学院分管教学领导签字、学院盖章）于12月4日上午11:00前交至教务处学务科。

4. 请专业指定负责人于12月4日上午11:00前登陆问卷系统（详细见邮件）提交图像采集报名时间等信息。

四、现场组织工作

1. 请各学院按如下流程组织现场图像采集工作：（1）学生提前半小时到场（携带学生证或学生卡）；（2）教学秘书或指定的各系（班）负责人参照《报名表》顺序组织学生排队；（3）学生依次入场出示证件，登记姓名、学号、拍照序号；（4）学生按拍照序号依次参加拍摄；（5）学生从指定出口方向退出拍摄地。

如因随意插队或被插队或登记错误，导致“照片不是本人”、无法及时收到照片，影响毕业生电子注册工作和学历查询认证，责任自负。

2. 照片背景色为蓝色，为保证拍摄质量，请同学们着深色有领上装，勿浓妆艳抹、勿长发遮面、勿侧身侧脸，拍照前请保持良好精神状态。

3. 尊重摄影工作人员，听从安排，自觉维护现场秩序。

五、其他事宜

本次校园集中拍摄活动结束后，如有因特殊原因无法在我校安排的时间参加图像信息采集，请本人及时与新华社福建分社福建图像采集中心联系，按约定另行前往拍摄。

联系地址：福州市金山建新中路 2 号

联系电话：0591—87818684，0591-87381557）。

附近交通：乘坐公交车 K3. 308. 26. 42. 13. 91. 128 路到金祥路口下往前 100 米或坐 41. 43. 96. 122. 123 路到金山明星站下往前 100 米可到达，永辉超市隔壁。

补拍时间：2018 年 3 月 1 日-30 日（周末除外，上午 8:30-11:30，下午 2:30-5:00）。

工作联系人：甘老师，2182252。

教务处

2017 年 11 月 22 日